

2025年度济南市总工会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按照市委和省总工会的工作部署，围绕全市工作大局，贯彻执行全市工会代表大会和全委会确定的任务和作出的决议，领导下级工会工作。

（二）贯彻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根本指导方针，加强对广大职工的思想政治引领，承担引导广大职工听党话、跟党走的政治任务。教育广大职工不断提高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素质，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不断发展工人阶级先进性。推进新时期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

（三）对涉及职工合法权益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向市委、市政府和省总工会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拟订全市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有关政策、措施、制度和法规草案。参与职工较大生产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四）负责维护职工合法权益。负责指导下级工会组织开展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制度的民主选举、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健全平等协商、集体合同制度和监督保障机制。参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劳动关系，维护职工队伍稳定。负责职工帮扶救助和服务工作。

（五）负责组织指导职工开展群众性劳动和技能竞赛、创新创效竞赛等活动。根据市委、市政府委托，配合上级部门做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的评选、表彰、培养和管理工作。做好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奖状，省五一劳动奖章、奖状获得者的推荐工作。

（六）指导全市各级工会做好劳动关系领域社会组织政治引领、示范带动和联系服务工作。按照法定程序有序承接政府部门转移的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

（七）协助各区县党委、市直有关部门（单位）党组织和直属大企业党委管理下一级工会的领导班子。负责制定工会干部的管理制度和培训规划。

加强工会理论政策研究。推进工会信息化建设和网上工作平台体系建设，加强网上服务职工功能、网络宣传和舆论引导。

（八）负责全市工会经费和工会资产的管理、审查、审计工作。负责制定工会所属企事业发展规划，并进行指导和管理工作的。

（九）负责全市工会对外交流工作，发展同各国家各地区工会的友好关系。承担全国总工会、省总工会安排的来访或出访的外事任务。

（十）负责双招双引相关渠道拓展、信息收集工作。

（十一）负责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党的建设、意识形态、宣传思想和群众工作。

（十二）履行党内法规、国家法律法规规章以及《中国工会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

（十三）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工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10个职能部室，分别是：办公室、组织部（挂离退休干部工作部牌子）、宣教文体部、生产保护部、权益保障部、基层工作部、法律工作部、女职工部、财务资产管理部、经费审查办公室。

第二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济南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35.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870.8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07.7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56.6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35.30	本年支出合计	58	1,735.3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735.30	总计	62	1,735.3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济南市总工会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 735. 30	1, 735. 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0. 87	870. 87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421. 74	421. 74					
2012901	行政运行	221. 21	221. 21					
2012906	工会事务	38. 10	38. 1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62. 43	162. 43					
20132	组织事务	449. 13	449. 13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449. 13	449. 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7. 76	707. 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0. 44	510. 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6. 20	306. 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4. 24	204. 2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 31	197. 3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 31	197. 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 68	156. 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 68	156. 6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6. 68	156. 68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单位：济南市总工会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35.30	888.34	846.9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0.87	221.21	649.66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421.74	221.21	200.53			
2012901	行政运行	221.21	221.21				
2012906	工会事务	38.10		38.1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62.43		162.43			
20132	组织事务	449.13		449.13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449.13		449.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7.76	510.44	197.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0.44	510.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6.20	306.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4.24	204.2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31		197.3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31		197.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68	156.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68	156.6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6.68	156.6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单位：济南市总工会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35.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870.87	870.8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07.76	707.7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6.68	156.6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35.3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35.30	1,735.3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735.30	总计	64	1,735.30	1,735.3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单位：济南市总工会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735.30	888.34	846.9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0.87	221.21	649.66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421.74	221.21	200.53
2012901	行政运行	221.21	221.21	
2012906	工会事务	38.10		38.1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62.43		162.43
20132	组织事务	449.13		449.13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449.13		449.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7.76	510.44	197.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0.44	510.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6.20	306.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4.24	204.2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31		197.3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31		197.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68	156.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68	156.6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6.68	156.6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单位：济南市总工会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82.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21.21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4.24	30207	邮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6.6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3	维修（护）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6.20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77.3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28.89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888.34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济南市总工会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济南市总工会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济南市总工会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单位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735.3万元。与2024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262.92万元，下降13.16%。主要是一线职工疗休养专项资金等项目资金调减、部分人员经费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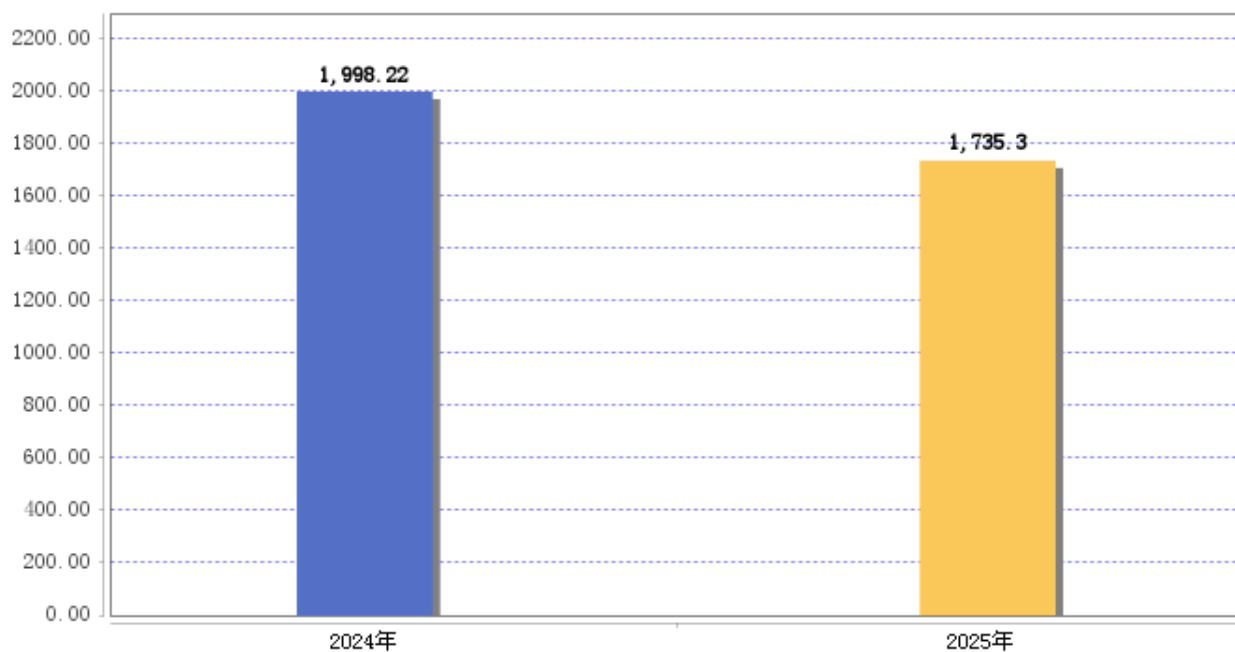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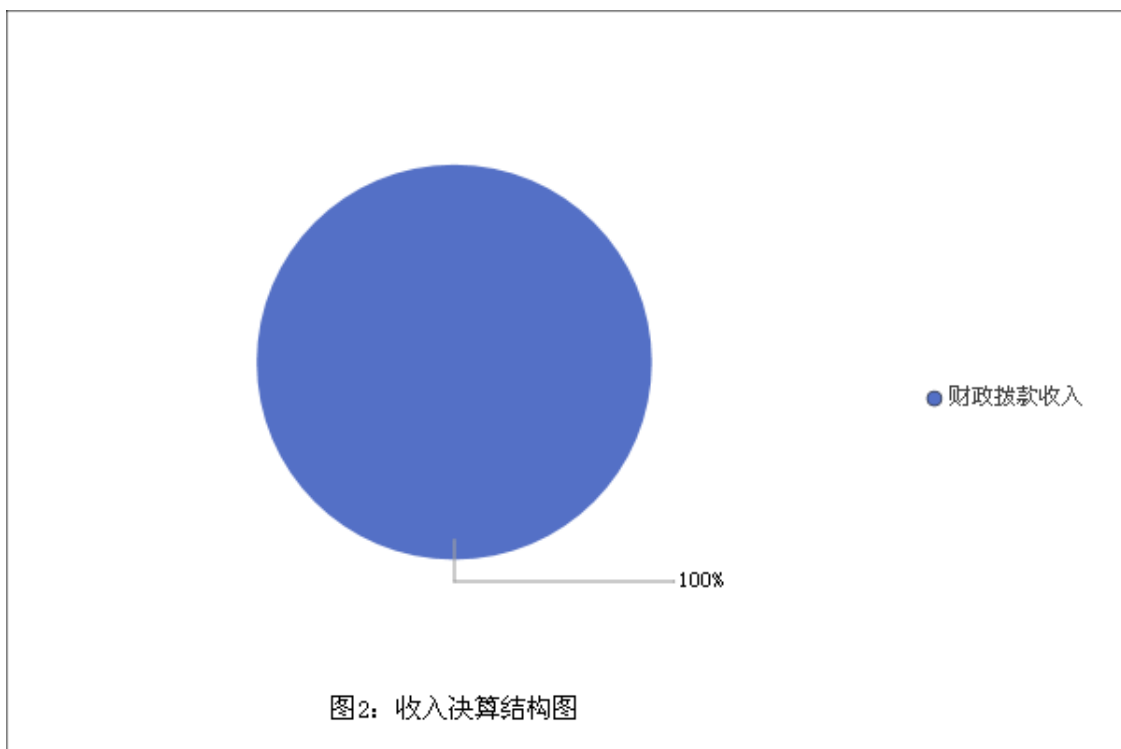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收入合计1,735.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735.3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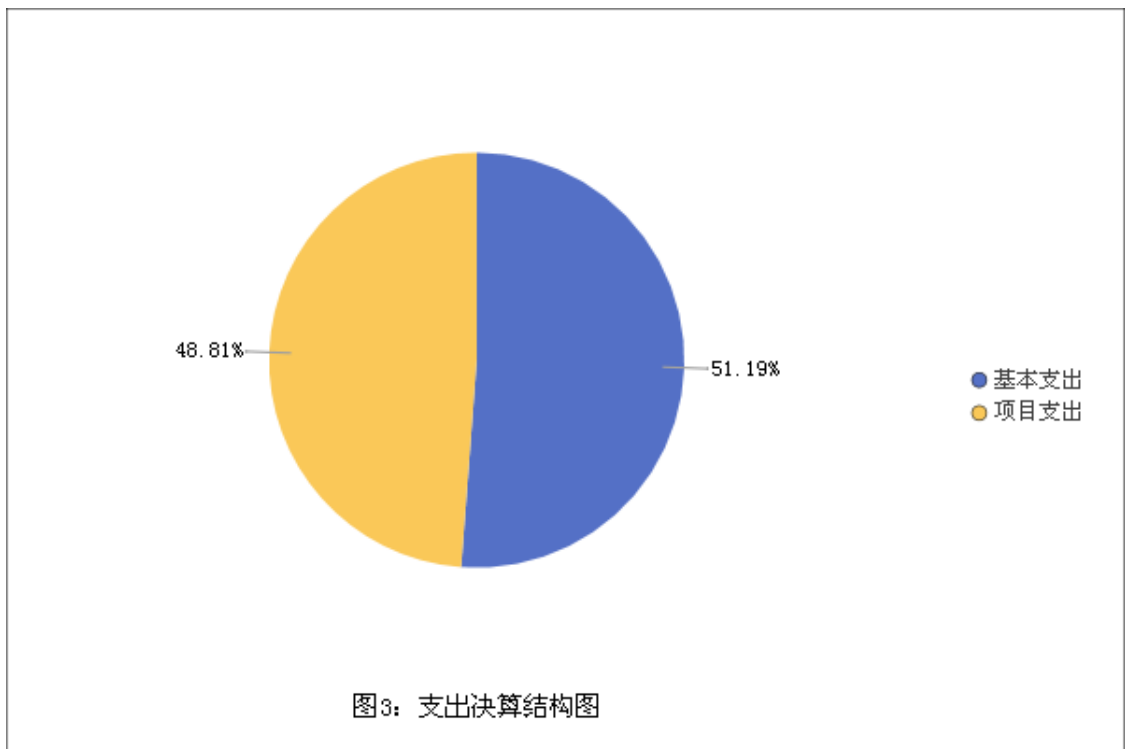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 财政拨款收入1,735.3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减少262.92万元，下降13.16%。主要是一线职工疗休养等项目资金调减、部分人员经费减少。
2.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6.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支出合计1,735.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88.34万元，占51.19%；项目支出846.97万元，占48.81%。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基本支出888.34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减少210.82万元，下降19.18%。主要是离退休人员待遇经费减少。

2. 项目支出846.97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减少52.09万元，下降5.79%。主要是一线职工疗休养等项目资金调减。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735.3万元。与2024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262.92万元，下降13.16%。主要是一线职工疗休养等项目资金调减、部分人员经费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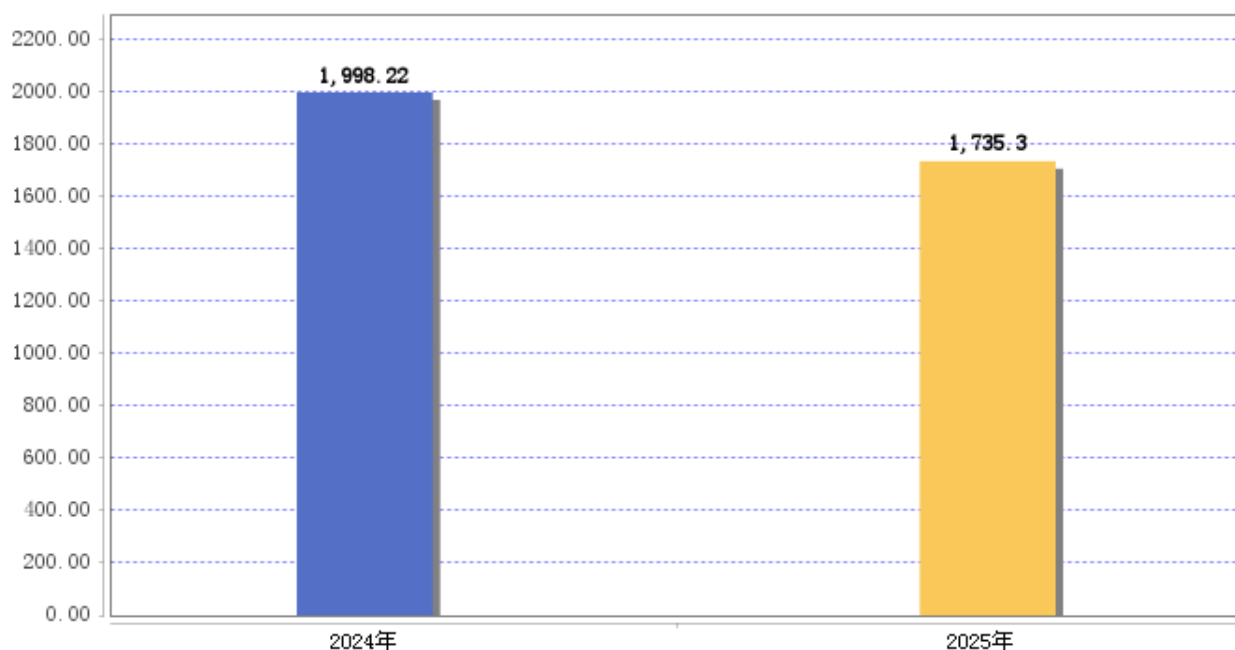


图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单位: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一线职工疗休养、人员社保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组织事务方面的支出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比重较高，主要是：组织事务支出，2025年度决算数为449.13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25.88%，主要用于组织全市各行业奋战在一线的干部职工参加疗休养活动。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35.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4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62.92万元，下降13.16%。主要是项目经费调减，离退休人员待遇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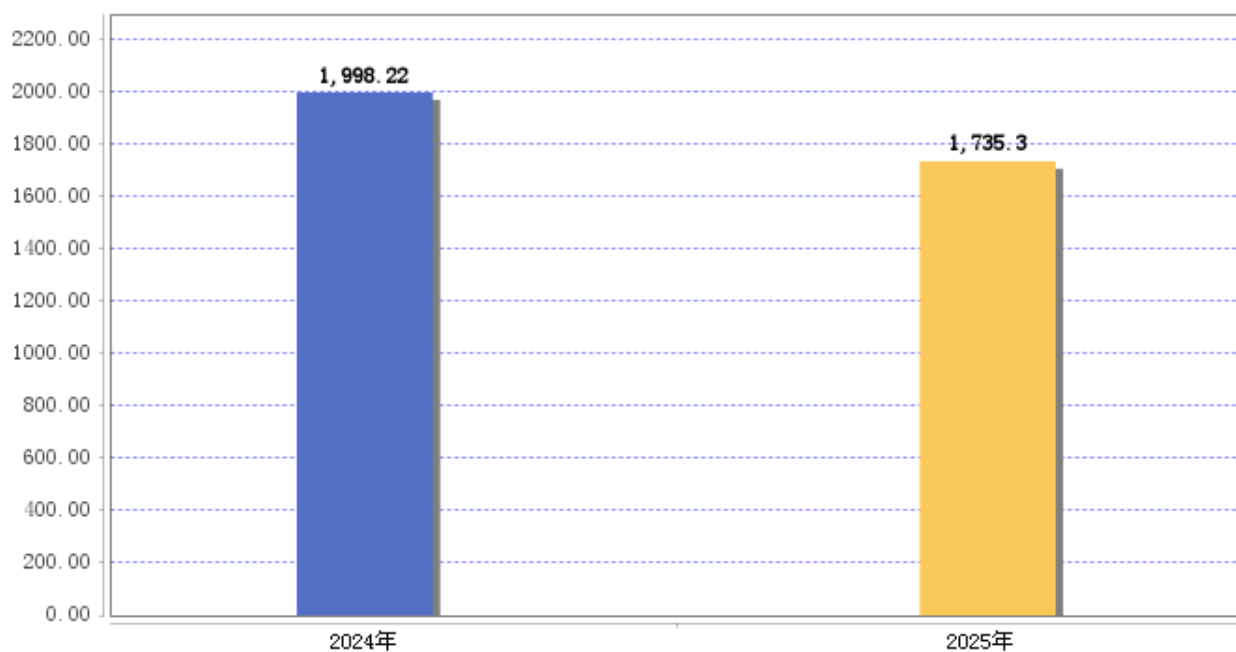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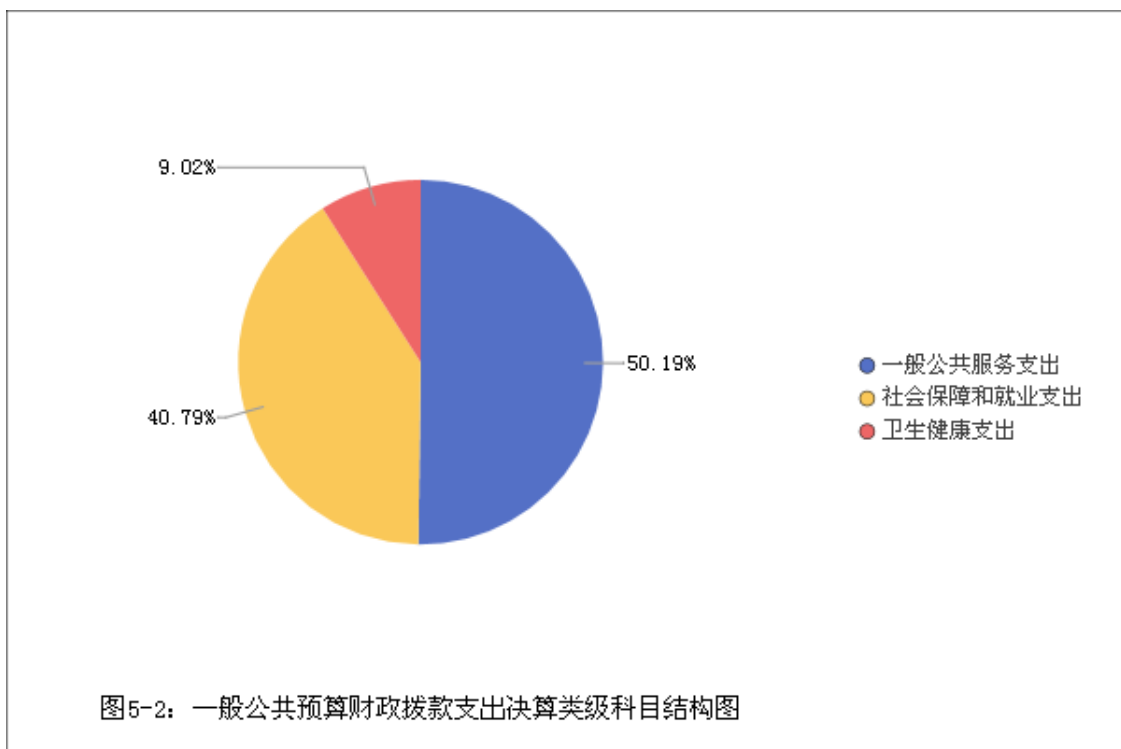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35.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类）支出870.87万元，占50.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707.76万元，占40.79%；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156.68万元，占9.0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925.68万元，支出决算为1,73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7.4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在职人员考核奖、省财政转移支付承担的困难劳模和职工帮扶资金。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21.21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在职人员考核奖。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工会事务（项）。年初预算为40万元，支出决算为3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25%。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2.43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省财政转移支付承担的困难劳模和职工帮扶资金。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49.13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一线职工疗休养专项经费。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304.76万元，支出决算为30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4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养老金支出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04.24万元，支出决算为204.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20万元，支出决算为197.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6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困难劳模和职工帮扶资金项目执行率相对较低。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56.68万元，支出决算为156.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888.34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888.34万元，主要包括：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离休费、退休费等。

公用经费0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5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2025年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 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5年度市级预算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6个，涉及预算资金873.93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一线职工疗休养”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450万元。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济南市总工会2025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6个项目中。5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资金使用效益得到进一步提升，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需要进一步细化绩效目标设置，确保指标能够真实、有效的衡量项目实施效果。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5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市属企业省劳模春节慰问金”、“困难劳模和职工帮扶资金”等5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市属企业省劳模春节慰问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6.13分。全年预算数为40万元，全年执行数为38.1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年济南市总工会累计发放市属企业劳模春节慰问金人数321人，市属企业省部级劳模一次性抚恤金发放10人，需发放慰

问金劳模群体覆盖率达100%，全年未发生有责投诉事件，慰问金发放对象满意度达100%，把党和政府的温暖送到了劳模手中。发现的主要问题：绩效指标制定不够准确。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与相关业务部门沟通，提高绩效指标制定精准度。

2. 困难劳模和职工帮扶资金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2分。全年预算数为100万元，执行数为1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了积极协助党委政府做好困难职工和困难农民工帮扶救助工作，对全市符合条件的困难职工和困难农民工给予生活、助学、医疗等方面的救助，解决他们的实际困难。2025年累计救助人数163人次，救助人员条件符合率达100%，救助金发放及时率达100%，有责投诉事件发生0起，档案管理完备，监督举报机制健全，救助对象满意度达到90%。发现的主要问题：绩效指标制定不够准确。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与相关业务部门沟通，提高绩效指标制定精准度。

3. 困难劳模和职工帮扶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4.98分。全年预算数为120万元，执行数为95.81万元，完成预算的79.8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每年对全市困难劳模、先进工作者进行摸底统计，并对符合救助条件的困难劳模和先进工作者发放困难救助金，对因收入低、患病等导致生活困难的劳模给予有力的救助和帮扶，把党和政府的温暖送到困难劳模手中。2025年累计救助困难劳模数量140人，发放劳模救助人员政策条件符合率达100%，救助金发放及时率达到100%，救助金发放有责投诉事件发生数量为0起，监督举报机制健全，档案管理完备，救助对象满意度达90%。发现的主要问题：绩效指标制定不够准确。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与相关业务部门沟通，提高绩效指标制定精准度。

4. 困难劳模和职工帮扶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项目自评得分为97分。全年预算数为162.43万元，执行数为162.4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对因收入低、患病和突发灾难导致生活困难的省级表彰奖励获得者进行生活困难补助和特殊困难帮扶，对在档困难职工开展生活救助、医疗救助、子女助学、就业帮扶等，达到有效缓解省级表彰奖励获得者的实际困难和切实帮助改善困难职工家庭经济困难状况，把党和政府的关怀与温暖送到省级表彰奖励获得者和困难职工心坎上。2025年累计帮扶救助困难职工数量382人，帮扶救助困难劳模数量52人，省级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帮扶救助覆盖率达100%，健全困难劳模救助金和困难职工帮扶资金监督举报机制，受帮扶的困难职工满意度达90%。发现的主要问题：绩效指标制定不够准确。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与相关业务部门沟通，提高绩效指标制定精准度。

5. 离休干部一次性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分。全年预算数为1.5万元，执行数为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主要是为抗战时期及以前参加革命工作的离休干部发放一次性补助。发放人员政策条件符合率达到100%，补助发放及时率达到100%，覆盖率达到100%，档案管理完备，补助对象满意度大于95%。发现的主要问题：绩效指标制定不够详细。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与相关业务部门沟通，细化绩效指标制定。

2025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一线职工疗休养”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至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工会事务（项），主要用于反映财政对工会事务的补助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群众团体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第五部分

附件

2025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总工会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市属企业省劳模春节慰问金	济南市总工会	96.13	优
2	困难劳模和职工帮扶资金	济南市总工会	92.00	优
3	困难劳模和职工帮扶资金	济南市总工会	94.98	优
4	困难劳模和职工帮扶资金	济南市总工会	97.00	优
5	离休干部一次性补助	济南市总工会	99.00	优
6	一线职工疗休养专项经费	济南市总工会	79.98	中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市属企业省劳模春节慰问金						
主管部门		济南市总工会			实施单位	济南市总工会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	40	38.1	10	95.25%	9.5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	40	38.1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山东省功勋荣誉表彰奖励获得者待遇实施细则（试行）》《山东省生活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帮扶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规定，每年向市属企业省级以上劳模发放慰问金。劳模春节慰问金发放工作直接关系到劳动模范切身利益，体现着党和政府对劳动模范的关心。该工作可以充分发挥工会组织的桥梁和纽带作用，积极维护社会和职工队伍的稳定，给劳模生产生活创造良好条件，把党和政府的温暖送到困难劳模手上。市总对每年统计的符合条件人员发放慰问金和一次性抚恤金，慰问金发放及时性100%，抚恤金发放及时性100%，标准为省部级劳模春节慰问金每人1000元，去世全国劳模一次性抚恤慰问金每人10000元，去世省部级劳模一次性抚恤慰问金每人5000元。需发放慰问金劳模群体覆盖率100%，需发放一次性抚恤金劳模群体覆盖率100%，有责投诉事件发生数量为0起，档案管理完备，监督举报机制健全，慰问金发放对象满意度不低于95%。			为了体现党和国家对功勋荣誉表彰奖励获得者的关怀，切实增强功勋荣誉表彰奖励获得者的荣誉感、归属感、获得感，2025年济南市总工会累计发放市属企业劳模春节慰问金人数321人，市属企业省部级劳模一次性抚恤金发放10人，需发放慰问金劳模群体覆盖率达100%，全年未发生有责投诉事件，慰问金发放对象满意度达100%，把党和政府的温暖送到了劳模手中。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市属企业省部级表彰获得者春节慰问金总成本	≤40万	38.1万元	2	1.8	符合条件的劳模人数动态变化，资金难以准确预估
			市属企业省部级表彰获得者春节慰问金分项成本	≤34万	32.1万元	2	1.8	符合条件的劳模人数动态变化，资金难以准确预估
			市属企业省部级表彰获得者春节慰问金单项成本	≤1000元/人/年	1000元/人/年	2	2	
			市属企业国家级表彰获得者一次性抚恤金分项成本	≤2万	1万元	2	1	符合条件的劳模人数动态变化，资金难以准确预估
			市属企业国家级表彰获得者一次性抚恤金单位成本	≤10000元/人/年	10000元/人/年	2	2	
			市属企业省部级表彰获得者一次性抚恤金分项成本	≤4万	5万元	2	1.5	符合条件的劳模人数动态变化，资金难以准确预估
			市属企业省部级表彰获得者一次性抚恤金单位成本	≤5000元/人/年	5000元/人/年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属企业劳模春节慰问金发放人数	≈340人	321人	6	5.5	符合条件的劳模人数动态变化，难以准确预估
			市属企业全国劳模一次性抚恤金预计发放人数	≈2人	1人	5	4.5	符合条件的劳模人数动态变化，难以准确预估
			市属企业省部级劳模一次性抚恤金预计发放人数	≈8人	10人	5	4.5	符合条件的劳模人数动态变化，难以准确预估
		质量指标	市属企业劳模春节慰问金发放人员政策条件符合率	≈100%	≈100%	5	5	
			市属企业劳模一次性抚恤金发放人员政策条件符合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市属企业劳模春节慰问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5	5	
			市属企业劳模一次性抚恤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需发放慰问金劳模群体覆盖率	≈100%	≈100%	6	6	
			需发放一次性抚恤金劳模群体覆盖率	≈100%	≈100%	6	6	
			有责投诉事件发生数量	≈0起	≈0起	6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档案管理完备性	完备	完备	6	6	
			监督举报机制健全性	完备	完备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发放对象满意度	≥95%	95.00%	10	10	
总分		96.13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困难劳模和职工帮扶资金						
主管部门		济南市总工会			实施单位	济南市总工会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困难职工帮扶中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山东省工会送温暖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试行）》文件规定，积极协助党委政府做好困难职工和困难农民工帮扶救助工作，对全市符合条件的困难职工和困难农民工给予生活、助学、医疗等方面的救助，解决他们的实际困难。救助人数不少于140人，救助人员条件符合率100%，救助金发放及时率100%，季度生活救助金标准不低于1990元/每人，医疗救助金标准不低于100元/每人，助学救助金标准不低于2000元/每人，困难职工生活质量得到提高，有责投诉事件发生0起，救助金发放做到资源节约，档案管理完备，监督举报机制健全，救助对象满意度不低于90%。			为了积极协助党委政府做好困难职工和困难农民工帮扶救助工作，对全市符合条件的困难职工和困难农民工给予生活、助学、医疗等方面的救助，解决他们的实际困难。2025年累计救助人数163人次，救助人员条件符合率达100%，救助金发放及时率达100%，有责投诉事件发生0起，档案管理完备，监督举报机制健全，救助对象满意度达到95%。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困难劳模和职工帮扶资金总成本	≤100万元	100万元	2	2	
			相对困难职工生活救助成本	≤17.91万元	20.94万元	2	1.5	相对困难职工数量动态变化，无法准确预估
			相对困难职工生活救助单位成本	≤0.199万元/人/年	0.33万元/人/年	2	1.5	相对困难职工数量动态变化，无法准确预估
			深度困难职工生活救助成本	≤15.675万元	22.06万元	2	1.5	深度困难职工数量动态变化，无法准确预估
			深度困难职工生活救助单位成本	≤0.3135万元/人/年	0.22万元/人/年	2	1.5	深度困难职工数量动态变化，无法准确预估
			困难职工医疗救助成本	≤46.415万元	56.1万元	2	1.5	困难职工医疗救助由职工需求决定，无法准确预估
			困难职工医疗救助单位成本	≤0.46415万元/人/年	1.12万元	2	1.5	困难职工医疗救助由职工需求决定，无法准确预估
			困难职工金秋助学成本	≤20万元	0万元	2	0	该笔资金使用市总工会经费负担
			困难职工金秋助学单位成本	≤0.2万元/人/年	0万元	2	0	该笔资金使用市总工会经费负担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帮扶困难职工数量	≥140人	163人	10	9	生活救助与医疗救助有重复人次导致数量增加
		质量指标	帮扶对象政策条件符合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帮扶救助困难职工救助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困难职工生活质量	提高	提高	6	6	
		社会效益指标	帮扶送温暖有责投诉事件发生数量	=0起	=0起	6	6	
		生态效益指标	救助金发放资源节约情况	节约	节约	6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帮扶送温暖档案管理完备性	完备	完备	7	7	
			帮扶送温暖监督举报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7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帮扶救助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2.00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困难劳模和职工帮扶资金						
主管部门		济南市总工会			实施单位	济南市总工会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	120	95.81	10	79.84%	7.9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0	120	95.81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鲁政办字〔2014〕103号文件进一步改善劳动模范待遇的通知》和鲁办发〔2018〕63号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功勋荣誉表彰奖励获得者待遇实施细则（试行）》《山东省生活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帮扶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规定,每年对全市困难劳模、先进工作者进行摸查统计,并对符合救助条件的困难劳模和先进工作者发放困难救助金,对因患病或意外等导致生活困难的劳模给予有力的救助和帮扶,把党和政府的温暖送到困难劳模手中。对每年统计的因患病或意外等导致生活困难的劳模发放救助金;市属困难企业和破产关停企业中未享受劳动模范荣誉津贴的离退休全国和省部级劳动模范发放劳动模范荣誉津贴。两者合计130万元,救助劳模数量约160人。发放人员政策条件符合率达到100%,救助金发放及时率达到100%,劳模帮扶资金总成本不高于130万元,已受理帮扶劳模群体覆盖率达到了100%,帮扶金发放有责投诉事件发生数量为0起,帮扶金发放做到资源节约,监督举报机制健全,档案管理完备,救助对象满意度大于90%。			每年对全市困难劳模、先进工作者进行摸查统计,并对符合救助条件的困难劳模和先进工作者发放困难救助金,对因收入低、患病等导致生活困难的劳模给予有力的救助和帮扶,把党和政府的温暖送到困难劳模手中。2025年累计救助困难劳模数量140人,发放劳模救助人员政策条件符合率达100%,救助金发放及时率达到100%,救助金发放有责投诉事件发生数量为0起,监督举报机制健全,档案管理完备,救助对象满意度达9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困难劳模救助金总成本	≤120万元	95.81万元	4	3	符合条件的困难劳模动态变化,资金使用无法准确预估
			困难劳模救助金成本	≤120万元	95.81万元	3	2.5	符合条件的困难劳模动态变化,资金使用无法准确预估
			困难劳模救助金单位成本	≤0.75万元/人/年	0.68万元/人/年	3	2.5	符合条件的困难劳模动态变化,资金使用无法准确预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困难劳模数量	=160人	140人	10	9	符合条件的困难劳模动态变化,数量无法准确预估
		质量指标	发放困难劳模救助人员政策条件符合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困难劳模救助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受理困难劳模群体覆盖率	=100%	=100%	10	10	
			困难劳模救助金有责投诉时间发生数量	=0起	=0起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困难劳模救助金监督举报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0	10	
		困难劳模救助档案管理完备性	完备	完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困难劳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4.98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困难劳模和职工帮扶资金						
主管部门		济南市总工会			实施单位	济南市总工会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62.43	162.43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62.43	162.43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因收入低、患病和突发灾难导致生活困难的省级表彰奖励获得者进行生活困难补助和特殊困难帮扶，对在档困难职工开展生活救助、医疗救助、子女助学、就业帮扶等，达到有效缓解省级表彰奖励获得者的实际困难和切实帮助改善困难职工家庭经济困难状况，把党和政府的关怀与温暖送到省级表彰奖励获得者和困难职工心坎上。			通过对因收入低、患病和突发灾难导致生活困难的省级表彰奖励获得者进行生活困难补助和特殊困难帮扶，对在档困难职工开展生活救助、医疗救助、子女助学、就业帮扶等，达到有效缓解省级表彰奖励获得者的实际困难和切实帮助改善困难职工家庭经济困难状况，把党和政府的关怀与温暖送到省级表彰奖励获得者和困难职工心坎上。2025年累计帮扶救助困难职工数量382人，帮扶救助困难劳模数量52人，省级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帮扶救助覆盖率达100%，健全困难劳模救助金和困难职工帮扶资金监督举报机制，受帮扶的困难职工满意度达9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162.43万元	4	4	
			经济成本指标	困难劳模补助分项成本	80万元	3	3	
			经济成本指标	职工帮扶资金分项成本	82.43万元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帮扶救助省级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数量（人次）	52	7	6	符合条件的困难劳模数量动态变化，难以准确估计
			数量指标	帮扶救助困难职工数量	382	7	5	符合条件的困难职工数量动态变化，难以准确估计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省级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帮扶资金发放对象准确	100%	7	7	
			质量指标	困难职工帮扶和慰问金发放对象准确率	100%	7	7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省级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帮扶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7	7	
			时效指标	困难职工帮扶和慰问金发放及时率	100%	7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省级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帮扶救助覆盖率	100%	7	7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职工帮扶救助覆盖率	100%	7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困难劳模救助金和困难职工帮扶资金监督举报机制	健全	7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困难劳模救助档案和帮扶送温暖档案管理完备性	完备	7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省级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满意度	95%	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职工满意度	95%	5	5	
总分		97.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离休干部一次性补助						
主管部门		济南市总工会			实施单位	济南市总工会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5	1.5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5	1.5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 财政部关于为抗战时期及以前参加革命工作的离休干部发放一次性补助的通知》要求，为抗战时期及以前参加革命工作的离休干部发放一次性补助。发放人员政策条件符合率达到100%，补助发放及时率达到100%，覆盖率达到100%，档案管理完备，补助对象满意度大于95%。			2025年为1名符合政策条件的离休干部发放一次性补助1.5万元，发放条件符合率、及时率、覆盖率为100%，档案管理规范，补助对象满意度100%，完成年度目标，体现了对老同志的关怀和照顾。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离休干部一次性补助成本	=1.5万元	=1.5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困难劳模数量	=1人	=1人	12	12	
		质量指标	发放困难劳模救助人员政策条件符合率	=100%	=100%	12	12	
		时效指标	困难劳模救助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2	11	发放时效仍有提升空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受理困难劳模群体覆盖率	=100%	=100%	12	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困难劳模救助档案管理完备性	完备	完备	12	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困难劳模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99.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济南市总工会 2025 年度干部职工疗休养专项
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第三方机构名称（盖章）：

项目主评人（签名）：

2026 年 8 月 13 日

济南市总工会 2025 年度干部职工疗休养专项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总览表

一、项目预算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济南市总工会 2025 年度干部职工疗休养专项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济南市总工会		实施单位：济南市总工会	
预算安排（万元）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 450 万元	
实际支出（万元）		市级财政资金支出 449.13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 扩大疗休养覆盖范围，优化服务供给，提升质量效益，健全长效机制，切实保障一线职工、艰苦岗位职工、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等重点群体休息休养权益，增强职工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核心指标： ①年度一线职工疗休养不少于 1125 人次 ②合作基地服务达标率 100%，活动安全零事故 ③职工综合满意度≥95%			
三、实施成效			
①覆盖规模超额完成，全年财政资金覆盖 1861 人次，重点群体倾斜成效显著 ②服务供给质效双优，10 余家官方认定基地提供多元服务，全年安全零事故，健康服务全面落实 ③资金运行规范高效，财政资金预算执行率达 99.8%，人均费用控制在政策标准以内，账目清晰合规 ④社会效益充分释放，职工身心健康改善明显，队伍凝聚力持续提升，社会影响力稳步扩大			
四、主要问题及有关建议			
主要问题： 绩效目标精细化程度不足；业务管理制度体系不完善；长效管理机制建设滞后。 有关建议： 细化量化绩效指标体系；健全业务管理细则与闭环机制；强化重点群体保障；夯实长效管理机制，提升可持续运营能力。			
五、评价得分和等级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00	13.33	86.67%
过程	15.00	14.00	93.33%

产出	35.00	35.00	100.00%
效益	35.00	31.00	88.57%
绩效评价得分：93.33 分评价结果等级：优			

目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背景	1
(二) 项目主要实施内容	2
(三) 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3
(四) 项目组织管理	3
(五) 项目绩效目标	4
1.项目总体目标	4
2.年度绩效目标	4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5
(一) 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5
1.评价目的	5
2.评价对象和范围	5
(二) 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6
1.评价思路	6
2.评价重点	6
3.评价指标体系	7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12
(一) 综合评价结论	12
(二) 指标分析	13
四、项目实施成效	16

（一）覆盖规模超额完成，重点群体倾斜成效显著	16
（二）服务供给质效双优，安全质量底线牢固夯实	17
（三）资金运行规范高效，预算管控水平持续提升	17
（四）社会效益充分释放，职工获得感持续增强	17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8
（一）绩效目标编制精细化不足，指标体系可考核性有待提升 ..	18
（二）业务管理制度体系不够完善，规范化建设存在短板	19
（三）产品模式适配性不足，服务适配性有待增强	19
六、相关建议	19
（一）提升绩效目标编制质量，构建精细化指标体系	19
（二）健全业务管理制度体系，提升规范化管理水平	20
（三）优化服务供给模式，增强可持续运营能力	20
附件 1：济南市总工会 2025 年度干部职工疗休养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 价指标体系	22
附件 2：济南市总工会 2025 年度干部职工疗休养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 价得分表	28
附件 3：济南市总工会 2025 年度干部职工疗休养专项资金项目问题清 单	33

济南市 2025 年度干部职工疗休养专项资金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职工疗休养工作是党和国家关心关爱职工群众的重要制度安排,是保障职工身心健康、提升职工生活品质的重要举措。2017 年 11 月,济南市委组织部、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总工会联合印发《关于济南市干部职工疗休养工作的意见(试行)》(济组发〔2017〕30 号),正式将干部职工疗休养工作纳入全市职工权益保障体系,明确每年组织 1500 名干部职工开展疗休养,经费按每人每年不高于 4000 元标准列入市级财政预算保障,重点覆盖一线职工、艰苦岗位职工等群体。

近年来,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和职工队伍结构变化,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数量持续增长,一线职工身心健康需求日益凸显。山东省总工会、济南市总工会先后出台《关于提升职工生活品质的实施意见》《关于加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的工作方案》等政策文件,要求进一步扩大职工疗休养覆盖面,优化疗休养服务供给,将疗休养工作与职工健康管理、技能提升、思想政治引领相结合。济南市总工会按照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持续组织开展全市干部职工疗休养活动,不断完善疗休养

基地布局，丰富疗休养内容形式，有效发挥了疗休养工作在凝聚职工力量、促进职工健康、服务高质量发展中的积极作用。

（二）项目主要实施内容

济南市总工会 2025 年度干部职工疗休养专项资金项目主要用于组织全市一线职工、艰苦岗位职工等群体开展疗休养活动，具体内容包括：

1.疗休养基地合作与服务采购。市总工会择优遴选省内外优质疗休养基地签订合作协议，涵盖日照五莲、临沂智圣汤泉、曲阜尼山、淄博岜山、烟台工人疗养院、烟台磁山、苏州太湖、威海荣成倪氏、临沂蒙山康谷、蓬莱欧乐堡、青岛工人疗养院、青岛温泉疗养院、青岛湛山、青岛藏马山等多个疗休养基地，为职工提供住宿、餐饮、健康体检、休闲疗养、文化体验等一体化服务。

2.疗休养名额分配与组织实施。市总工会根据各区县、产业工会职工人数及一线职工占比，科学分配疗休养名额，重点向生产一线、艰苦岗位、高风险岗位职工倾斜。2025 年，使用财政资金开展的一线职工疗休养覆盖 1861 人次。

3.疗休养内容设计与质量管控。疗休养活动以“健康休养、放松身心、提升素质”为主题，统筹安排健康体检、理疗保健、红色教育、文化参观、技能交流等内容，每期疗休养活动安排专人带队，建立全程服务保障机制，确保疗休养安全有序、质

量达标。

（三）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项目资金由财政专项资金保障，主要用于一线职工普惠性疗休养。资金拨付按照“先活动后结算”原则，根据每期疗休养实际参与人数、服务标准及考核结果与疗休养基地结算费用。

2025 年职工疗休养市级财政预算 480 万元，2025 年职工疗休养市级财政资金预算调整 450 万元，2025 年度职工疗休养市级财政资金支出 449.13 万元。

财政专项资金按每人每年不高于 4000 元的标准执行，经费涵盖交通、食宿、培训、医疗、保险等全程费用，由市总工会统一与疗休养基地结算。2025 年财政资金共覆盖疗休养职工 1861 人次，资金使用严格执行财经法规与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审批程序完整，支出方向符合预算批复用途。

（四）项目组织管理

济南市总工会 2025 年度干部职工疗休养专项资金项目由济南市财政局、市总工会按照职责分工进行管理。

济南市财政局负责批复项目预算、执行监督、牵头预算绩效管理等工作；市总工会负责制定疗休养年度计划、遴选合作基地、分配疗休养名额、组织活动实施、开展质量考核等具体工作；各疗休养基地按照协议约定提供住宿、餐饮、健康服务、活动安排等疗休养服务，共同保障职工疗休养工作顺利开展。

市总工会建立了“统一规划、分级负责、基地实施、全程监管”的工作机制，明确权益保障部为牵头责任部门，负责疗休养工作统筹协调；各区县总工会、产业工会负责本地区、本系统职工报名遴选和组织发动；财务资产管理部负责资金核算与拨付；经审部门负责监督审计，形成权责清晰、协同高效的项目管理体系。

（五）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总体目标

围绕提升职工生活品质、保障职工身心健康的总体要求，通过规范组织开展干部职工疗休养活动，不断扩大疗休养覆盖面，优化疗休养服务供给，提升疗休养质量效益，切实保障一线职工、艰苦岗位职工、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等重点群体的休息疗养权益。进一步增强职工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凝聚职工队伍力量，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2.年度绩效目标

一是扩大疗休养覆盖范围，年度组织一线职工疗休养不少于 1125 人次；二是提升疗休养服务质量，合作疗休养基地服务达标率 100%，疗休养活动安全零事故，职工对食宿安排、健康服务、活动内容等综合满意度达到 95%以上；三是强化疗休养综合效益，将健康管理、思想政治引领、技能交流融入疗休养全过程，职工身心健康改善效果明显，疗休养政策知晓

度和社会影响力持续提升；四是健全长效管理机制，完善疗休养基地准入退出、质量考核、费用结算等制度，推动职工疗休养工作规范化、标准化、可持续发展。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

以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和绩效目标为核心依据，全面核查项目资金分配、拨付及使用规范性，系统比对各项绩效指标的实际达成情况与预设目标的匹配度。同时，深入评价“疗休养覆盖面、服务质量、综合效益”三大核心内容，分析市总工会针对职工疗休养工作的组织成效及存在的制约因素，总结项目推进中的经验与问题。最终为优化全市干部职工疗休养专项资金管理机制、完善绩效目标设定、健全项目监管体系提供决策参考，确保专项资金发挥实效，更好服务职工群众。

2.评价对象和范围

评价对象为济南市总工会 2025 年度干部职工疗休养专项资金项目，具体包括项目实施主体市总工会项目资金使用与管理情况，以及各合作疗休养基地服务提供情况，重点评价市总工会在项目中的职责履行、组织管理成效及服务质量管控水平。

评价范围为项目 2025 年度预算资金，涵盖资金分配与拨付、疗休养活动组织实施、绩效目标达成、社会效益实现、可

持续管理机制等全流程管理环节，全面考察项目实施效果与管理水平。项目评价周期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1.评价思路

按照《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鲁财绩〔2020〕4号）及济南市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规定，运用科学规范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方法，以项目“提升职工生活品质、保障职工身心健康，增强职工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的总体目标为核心，分解为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大维度，分层分类设计指标，突出数据支撑作用，优先设置量化指标并合理保留定性指标，动态衔接职工疗休养政策要求、项目绩效目标，确保指标全面反映项目资金使用实效、服务质量及政策保障作用，为项目优化提升提供科学评估依据。

2.评价重点

本次评价重点围绕三大核心任务展开：

一是核查项目决策与资金管理规范性，重点核验预算编制、资金拨付、使用合规性等环节，确认财政资金的边界清晰、核算规范；

二是评估项目产出任务完成成效，从疗休养覆盖人次、基

地服务质量、活动开展时效、成本管控水平等维度，全面考核年度产出目标完成情况；

三是深挖项目综合效益与可持续性，考察疗休养对职工身心健康改善、队伍凝聚力提升、政策知晓度扩大等社会效益，以及基地管理、服务标准、工作机制等长效机制建设情况。

3.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指标体系参照《山东省省级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和《山东省总工会预算支出绩效评价办法(试行)》，结合济南市总工会 2025 年度干部职工疗休养专项资金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和预设绩效目标制定。其中：一、二级指标依据项目支出共性指标体系设定；三级指标根据本项目评价需求略有调整，结合项目“疗休养覆盖面、服务质量、综合效益”三大核心任务增设重点评价内容。

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 4 个一级指标，总分值 100 分，具体权重及内容如下：

决策（15 分）：主要对项目立项依据的充分性、立项程序的规范性、绩效目标的合理性、绩效指标的明确性、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以及资金分配的合理性等情况进行评价。

过程（15 分）：主要对项目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的合规性、管理制度的健全性以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等情况进行评价。

产出（35分）：主要对项目产出的完成情况、质量的达标情况、项目完成的及时情况、成本的控制情况进行评价，核心涵盖疗休养职工人次、合作基地数量、活动期数完成率、服务达标率、安全事故发生率等关键指标。

效益（35分）：主要对项目实施带来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社会公众满意度等进行评价，重点考察职工身心健康改善、队伍凝聚力提升、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基地管理机制长效性等内容。

本项目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等级分为四个级别：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三）评价方法、评价原则和评价依据

1.评价方法

为树立以“经济、效率、效能、公平”为绩效考核核心的价值取向，结合项目特性和实际，参照绩效评价基本方法，本次绩效评价分阶段选用以下方法：

成本效益分析法：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综合分析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围绕项目实施内容，通过对项目资料审查，获取实施单位在完成项目产出和效果等方面的一手资料，到项目现场采取勘察、询问、复核等方式收集、统计、整理数据和资料。

比较法：将项目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疗休养服务合同内容进行比较，综合分析绩效指标完成情况。通过查阅相关资料等手段，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核实。

公众评判法：通过审核实施情况等相关资料，采取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对项目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听取参与疗休养职工、基层工会工作人员等对项目实施情况、项目产出和效益等情况介绍和满意度反馈。

2.评价原则

按照科学规范、绩效相关、公开透明、激励约束等原则开展绩效评价。

科学规范：严格执行规定的流程步骤，做到指标合理、标准科学、方法适当、结果可信。

绩效相关：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以及预算支出和绩效之间的对应关系。

公开透明：评价结果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依规公开并接受监督。

激励约束：评价结果与项目的设立、保留、整合、调整和退出相挂钩，作为改进管理、安排预算的重要依据。

3.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

意见》（中发〔2018〕34号）；

（3）《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4）《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发〔2020〕5号）；

（5）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6）财政部《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6号）；

（7）山东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

（8）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鲁财绩〔2020〕3号）；

（9）《山东省总工会关于提升职工生活品质的实施意见》；

（10）济南市委组织部、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总工会《关于济南市干部职工疗休养工作的意见》（济组发〔2017〕30号）；

（11）《济南市市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

（12）部门单位的职责、年度工作计划、预决算资料、产出效益佐证资料等。

（四）评价组织实施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从2026年7月15日开始,共分为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报告初稿撰写与论证、提交报告终稿四个阶段。具体工作时间及进度安排如下:

项目阶段	时间	主要内容
前期准备	2026年7月15日 —2026年7月20日	成立评价工作组、开展前期预调研、明确项目绩效目标、设计指标体系、确定评价方法、确定现场评价范围、编制社会调查方案、设计资料清单、制定评价实施方案。
组织实施	2026年7月21日 —2026年7月25日	下达绩效评价通知书、资料收集与核查、现场评价并形成初步评价结果及问题清单。
报告初稿撰写与论证	2026年7月26日 —2026年8月5日	梳理问题清单,对照评价指标体系,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形成评价报告初稿。
提交报告终稿	2026年8月6日 —2026年8月13日	与济南市总工会交换意见,根据反馈修改完善报告,形成确认后的问题清单和工作建议,提交报告终稿并整理归档绩效评价档案。

各阶段具体工作任务与要求:

1.前期准备阶段:成立由相关行业专业人员组成的评价工作组,报济南市总工会审核;开展前期预调研,收集项目立项、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等基础资料;制定评价实施方案,明确人员分工、工作进度、评价方法等内容;设计资料清单并对提报资料进行初步审核;组织项目进场会,进一步了解项目具体情况。

2.组织实施阶段:组织内部论证会对实施方案、指标体系进行评审,报委托方审核同意后实施;下达绩效评价通知书,

明确评价任务与资料要求；开展现场评价，进行资料核实、社会调查、分析评价；梳理项目评价资料，填写项目描述表，详列发现问题并征询被评价单位意见；形成绩效评价初步结论，与被评价单位充分交换意见。

3.报告初稿撰写与论证阶段：在梳理现场评价情况的基础上，按照规定格式撰写项目评价报告初稿；组织行业专家、绩效专家开展报告内审，征求修改意见；于2026年8月5日前提交报告初稿，与委托方、被评价单位三方商讨修改意见。

4.提交报告终稿阶段：2026年8月13日前提交报告终稿；将项目有关资料存档并提交委托方，提交资料包括评价项目基本情况和相关文件、评价实施方案、委托评价协议、基础数据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绩效评价报告、问题清单及佐证材料等。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济南市总工会2025年度干部职工疗休养专项资金项目严格落实国家、省、市职工权益保障政策要求，立项程序规范，资金管理严谨，各项核心产出任务超额完成，职工满意度保持较高水平，有效发挥了疗休养工作凝聚职工力量、保障职工身心健康的积极作用。项目整体运行规范有序，年度绩效目标基本实现，可持续发展基础总体稳固，但在绩效目标精细化编制、

业务管理制度体系建设长效管理机制等方面仍存在短板，需进一步优化提升。

经综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总得分为 93.33 分，评价等级为“优”。具体得分情况如下：

表 3-1 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00	13.33	86.67%
过程	15.00	14.00	93.33%
产出	35.00	35.00	100.00%
效益	35.00	31.00	88.57%
合计	100.00	93.33	93.33%

（二）指标分析

1.决策指标分析。

决策指标满分 15 分，实际得分 13.33 分，得分率 86.67%，整体表现良好。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契合国家职工权益保障政策导向及省、市总工会提升职工生活品质的工作部署，属于市总工会法定职责范畴，符合公共财政支持方向，无同类项目重复设置；立项程序规范，以济组发〔2017〕30 号文件为正式政策依据，年度活动方案经党组会集体研究审议后印发，审批流程完整。预算编制科学严谨，以人均不超过 4000 元的政策标准为基础，结合计划服务人次测算资金规模，预算内容与项目实施高度匹

配；资金分配逻辑清晰，以各区县、行业职工规模及一线岗位占比为测算依据，重点向艰苦岗位、重点行业倾斜，与专项资金设立目标高度契合。

扣分主要源于绩效指标明确性不足：项目虽已构建数量、质量、时效、效益四类指标框架，但职工身心健康改善、队伍凝聚力提升等效益类指标多为定性描述，缺乏明确量化判定基准。

2.过程指标分析。

过程指标满分 15 分，实际得分 14 分，得分率 93.33%，是项目执行的优势环节。

资金管理规范高效，2025 年度财政专项资金 450 万元实际支出 449.13 万元，预算执行率达 99.8%，资金使用进度合理；资金使用严格遵守财经法规，实行与疗休养基地点对点直接结算模式，拨付审批手续完整，支出全部符合预算用途，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等违规情形。制度执行扎实到位，各批次活动严格遵循上级管理规定，项目档案资料齐全，每批次均对应完整报账材料，职工花名册、满意度问卷、结算凭证等资料归集留存规范，全流程管控有效。

扣分主要源于业务管理制度不够健全：本级未出台专门的疗休养业务管理细则，名额分配管理、基地服务质量考核、活动安全管理等核心要求散见于各类通知文件中，制度体系的系

统性、完备性不足，未形成标准化的业务管理闭环。

3.产出指标分析。

产出指标满分 35 分，实际得分 35 分，得分率 100%，各项核心产出任务完成情况优异。

产出数量超额达标，全年实际完成疗休养 1861 人次，超出 1125 人次的年度目标；签约合作疗休养基地超过 10 家，涵盖海滨、温泉、文化体验等多种类型，布局合理、供给充足；全年共组织 50-60 批次活动，期数完成率达 100%。产出质量管控严格，所有合作基地均选自全国总工会、山东省总工会官方认定名录，服务达标率 100%；全年未发生安全责任事故，实现安全零事故目标；健康体检、理疗保健等约定服务项目全部落实，健康服务完成率 100%。产出时效符合要求，各批次活动按计划于 6 月中下旬启动、11 月下旬收尾，活动按期开展率 100%；费用结算、报名遴选均按时限要求完成，整体推进有序。成本管控成效良好，人均费用低于 4000 元的政策标准，支出遵循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原则，无不合理开支。

4.效益指标分析。

效益指标满分 35 分，实际得分 31 分，得分率 88.57%，社会效益凸显，但可持续管理能力有待提升。

社会效益成效显著，参与职工自我评估身心健康改善率达 90%以上，疲劳缓解、压力释放效果明显；疗休养活动有效激

发职工工作热情，所在单位认可度较高，职工对工会的归属感、认同感显著增强；一线职工政策知晓率达 85%以上，政策宣传覆盖持续扩大；项目获得市级以上媒体宣传报道，工作经验得到上级工会肯定，社会影响力稳步提升；职工综合满意度达 95%以上，基层工会满意度达 90%以上，服务质量获得广泛认可。

扣分集中在可持续影响与专项保障成效方面：一是基地管理机制不够完善，准入遴选机制健全，但定期质量考核、动态调整机制不够系统，考核结果与费用结算、后续合作的挂钩机制不明确；二是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成效有待提升，现有 5 天常规疗休养模式与该群体工作特性适配度不高，专项保障的精准性不足。

四、项目实施成效

2025 年，济南市总工会统筹推进干部职工疗休养工作，聚焦扩覆盖、提质量、强保障、优服务四大方向，项目实施成效显著，职工权益保障底线持续筑牢。

（一）覆盖规模超额完成，重点群体倾斜成效显著

年度疗休养服务人次超额达标，全年使用财政资金覆盖职工 1861 人次，服务覆盖面持续扩大。名额分配坚持向一线倾斜原则，一线职工占比保持 90%以上，艰苦岗位职工、急难险重任务一线人员基本实现应休尽休。重点群体覆盖稳步拓展，

针对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持续加大保障力度，财政资金覆盖 68 人，覆盖规模逐年增长，有效拓展了疗休养政策的受益范围。

（二）服务供给质效双优，安全质量底线牢固夯实

疗休养服务供给能力持续提升，签约合作基地涵盖日照、临沂、烟台、青岛、苏州等多个地域，兼具海滨疗养、温泉理疗、红色教育、文化体验等多元类型，能够满足不同职工群体的休养需求。服务质量管控严格，所有基地均选自官方认定名录，食宿、健康服务、活动安排全部符合协议标准，全年未出现服务不达标投诉。安全保障坚实有力，各基地落实安全主体责任，全程未发生安全责任事故；每期活动配备带队人员，建立全程服务保障机制。健康服务全面落地，健康体检、理疗保健等项目按约定全部落实，切实发挥了疗休养的健康保障作用。

（三）资金运行规范高效，预算管控水平持续提升

资金管理体系清晰规范，财政资金重点保障一线职工普惠性疗休养。预算执行平稳有序，年度财政预算 450 万元实际支出 449.13 万元，预算执行率达 99.8%，资金使用进度与活动开展节奏高度匹配。成本管控成效明显，人均费用严格控制在 4000 元标准以内，实行“先活动后结算、按实际人数付费”模式，资金全部用于疗休养核心服务，无超标准、超范围支出，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充分发挥。

（四）社会效益充分释放，职工获得感持续增强

职工身心健康改善效果显著，参与职工普遍反馈工作疲劳得到缓解、心理压力有效释放，自我评估身心健康改善率达90%以上。队伍凝聚力持续提升，疗休养活动搭建了职工交流平台，有效激发了工作热情，职工对工会组织的认同感、归属感明显增强。政策知晓度稳步扩大，通过基层工会宣传、活动组织带动，一线职工对疗休养政策的知晓程度持续提升，政策普惠效应逐步显现。社会影响力持续向好，疗休养工作获得市级以上媒体宣传报道，组织模式和工作经验得到上级工会肯定，形成了可复制推广的实践经验，示范带动作用逐步发挥。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目标编制精细化不足，指标体系可考核性有待提升

一是效益类指标量化程度不足。现有绩效目标中，职工身心健康改善效果、队伍凝聚力提升、政策知晓度提升等效益类指标多为定性描述，未设置明确的量化判定基准，无法通过数据精准验证目标完成程度，指标的可考核性、可验证性不足。二是细分业务指标覆盖不全。部分核心管理环节缺少对应绩效指标，未能全面反映项目全流程管理成效。

主要原因：绩效目标编制对疗休养这类服务保障类项目的绩效量化方法把握不够精准；编制阶段侧重核心产出指标设置，对效益类、管理类指标的细化打磨不足，指标颗粒度与业务实

际需求存在差距。

（二）业务管理制度体系不够完善，规范化建设存在短板

本级专项管理制度缺失。项目长期以上级工会制度为执行依据，本级未出台专门的干部职工疗休养管理细则，名额分配规则、基地质量考核标准、活动安全管理要求、服务质量管控流程等核心管理要求散见于各类年度通知中，制度体系系统性不足，不利于基层经办人员精准把握执行标准。

主要原因：工作重心长期聚焦年度活动组织实施，对本级制度的细化完善发力不够。

（三）产品模式适配性不足，服务适配性有待增强

产品模式适配性不足。现有疗休养以 5 天左右的中长期活动为主，与快递、灵活就业等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工作时间不固定、难以长期离岗的工作特性匹配度不高，直接加大了组织动员难度。

主要原因：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人员分散、流动性强、工作节奏灵活，传统集中组织模式的动员成本高、落地难度大；现有疗休养产品形态相对单一，针对该群体的差异化、轻量化产品供给不足，服务供给与群体需求存在错位。

六、相关建议

（一）提升绩效目标编制质量，构建精细化指标体系

一是科学量化绩效指标。结合近三年项目运行数据，将职

工身心健康改善、队伍凝聚力提升等定性指标转化为可量化的具体数值，如“职工自我评估身心健康改善率”“返岗工作积极性提升占比”等，明确考核基准，提升效益类指标的可考核性。二是完善指标覆盖维度。基地服务质量考核合格率、费用结算偏差率等管理类、细分领域指标，构建覆盖决策、执行、产出、效益全流程的指标体系，实现业务工作与绩效目标深度融合。

（二）健全业务管理制度体系，提升规范化管理水平

一是制定专项管理细则。系统梳理上级政策要求和历年实践经验，根据省总工会工作要求适时出台本级干部职工疗休养管理办法，对名额分配、基地遴选、质量考核、安全管理、费用结算、档案管理等全流程作出明确规定，形成统一、规范的业务操作标准。二是完善基地闭环管理机制。建立基地年度质量考核制度，明确食宿服务、健康管理、活动安排、安全保障等维度的考核指标与评分标准，将考核结果直接与后续合作资格挂钩，对考核不达标的基地建立动态退出机制，实现基地全生命周期规范管理。

（三）优化服务供给模式，增强可持续运营能力

一是丰富差异化产品供给。推出3天以内的周边短途疗休养产品，设计轻量化、高适配的休养内容，匹配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企业一线职工的时间特点，降低参与门槛。二是优化组织动员方式。针对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分散的特点，联合快递、

物流、网约车等行业工会开展专项动员，扩大专项覆盖规模，提升权益保障的精准性和可及性。三是加强风险防控。针对财政政策调整、活动安全、突发事件等场景制定专项应急预案全面提升项目可持续运行能力。

附件：

1.济南市总工会 2025 年度干部职工疗休养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济南市总工会 2025 年度干部职工疗休养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3.济南市总工会 2025 年度干部职工疗休养专项资金项目问题清单

附件 1:

济南市总工会 2025 年度干部职工疗休养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依据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是否符合工会工作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是否与市总工会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是否与同类项目重复。5项各占 1/5 权重,不满足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项目立项文件、党组会议纪要、单位职能文件
		立项程序规范性 (2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是否按规定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要求;③事前是否经过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三项齐全得满分;不符合①得 0 分;缺②、③各扣 1/3 权重分	——
	绩效目标 (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分)	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反映绩效目标与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相关;②预期产出效益是否符合正常业绩水平;③是否与预算资金量相匹配。3项各占 1/3 权重,不满足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项目绩效目标表
		绩效指标明确性 (2分)	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反映绩效目标明细化程度	①是否细化分解为具体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体现;③是否与目标任务数相对应。3项各占 1/3 权重,不满足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
	资金投入 (6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分)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标准明确,反映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按标准编制;④预算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4项各占 1/4 权重,不满足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预算编制明细、年度工作计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依据
		资金分配合理性 (2分)	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 预算安排与专项资金设立目的、年度重点是否一致	①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得 1/2 权重分; ②根据匹配程度按 100%、75%、50%、25%、0%得剩余权重分	——
过程 (15分)	资金管理 (5分)	预算执行率 (1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计划执行, 反映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资金) × 100%	执行率 100%得满分, 每降低 1%扣 5%权重分, 80%及以下不得分	资金原始凭证、发票、银行回单等会计资料
		资金使用合规性 (4分)	资金使用是否符合财务管理制度, 反映资金规范运行情况	①符合财经法规和专项资金管理规定; ②资金拨付审批程序手续完整; ③符合预算批复或合同用途; ④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四项全合规得满分; 存在①/③/④违规得 0 分; 仅②不合规得 75%权重分	——
	组织实施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分)	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反映制度对项目的保障程度	①是否制定财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③是否制定疗休养业务管理制度; ④业务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4 项各占 1/4 权重, 不满足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
		制度执行有效性 (6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管理规定, 反映制度执行效果	①遵守法律法规和管理规定; ②项目档案资料齐全、流程合规。每发现一处问题扣 1 分, 扣完为止	项目档案资料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11分)	疗休养职工人次 (4分)	年度疗休养职工总人次, 反映项目覆盖面	①总人次达 1125 人次以上; ②一线职工占比不低于 90%; ③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人数稳步增长。3 项各占 1/3 权重, 不满足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职工花名册、各批次人员名单
		疗休养基地数量 (2分)	签约合作基地数量, 反映服务供给能力	基地不少于 10 个且布局合理、类型多样得满分; 每减少 1 个扣 0.2 分, 扣完为止	基地合作协议、基地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依据
		分)			单
		疗休养期数完成率 (2分)	年度计划批次实际完成情况完成率= (实际完成期数/计划期数) × 100%	完成率 100%得满分, 每降低 5%扣 0.5 分, 扣完为止	年度计划、各批次活动记录
		重点群体覆盖情况 (3分)	艰苦岗位职工、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等重点群体覆盖情况	①一线职工应覆盖尽覆盖; ②艰苦岗位职工占比不低于 30%; 不满足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重点群体人员名单、专项活动记录
	产出质量 (10分)	疗休养服务达标率 (4分)	基地食宿、健康服务、活动安排是否符合协议标准达标率= (服务达标基地数/合作基地总数) × 100%	达标率 100%得满分, 每发现 1 个基地不达标扣 1 分, 扣完为止	服务协议、考核记录、质量检查记录
		安全事故发生率 (3分)	疗休养活动期间安全事故发生情况	零安全事故得满分; 一般事故每起扣 1.5 分; 较大及以上事故得 0 分	安全管理记录、事故报告、应急预案
		健康服务完成率 (3分)	健康体检、理疗保健等项目完成情况完成率= (实际完成项目数/约定项目数) × 100%	完成率 100%得满分, 每降低 10%扣 0.5 分, 扣完为止	健康服务记录、体检报告、活动方案
	产出时效 (9分)	活动按期开展率 (4分)	各批次活动是否按计划时间开展按期率= (按期开展期数/总期数) × 100%	按期率 100%得满分, 每有 1 期未按期扣 0.5 分, 扣完为止	年度计划、各批次活动通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依据
		费用结算及时率 (3分)	活动结束后是否及时与基地结算费用及时率= $\frac{\text{及时结算期数}}{\text{总期数}} \times 100\%$	及时率 100%得满分, 每有 1 期末及时结算扣 0.5 分, 扣完为止	结算台账、付款凭证
		报名遴选完成时效 (2分)	各批次职工报名遴选是否按时完成	全部按时完成得满分, 每有 1 批次超时扣 0.5 分, 扣完为止	报名遴选记录、通知文件
	产出成本 (5分)	成本支出有效性 (5分)	项目成本是否遵循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原则	全部支出符合三性原则得满分, 每有 1 处未充分考虑扣 1 分, 扣完为止	支出凭证、费用结算单
效益 (35分)	社会效益 (17分)	职工身心健康改善效果 (4分)	参与职工身心健康状况改善程度	①自我评估改善率达 90%以上; ②体检异常指标复查改善良好; ③疲劳缓解、压力释放效果明显。3 项各占 1/3 权重, 不满足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满意度调查、体检对比数据、职工反馈
		职工凝聚力提升效果 (4分)	疗休养对增强队伍凝聚力、激发工作热情的作用	①返岗后工作积极性提升明显; ②所在单位认可度高; ③职工对工会归属感增强。3 项各占 1/3 权重, 不满足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用人单位反馈、职工访谈、满意度调查
		政策知晓度提升 (3分)	职工对疗休养政策的知晓程度和覆盖面扩大效果	①一线职工政策知晓率达 85%以上; ②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知晓程度持续提升; ③基层工会政策宣传到位。3 项各占 1/3 权重, 不满足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宣传材料、知晓度调查、基层工会反馈
		新就业形态劳动者	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参与情况及权益保障效果	①疗休养人数逐年增长; ②专项活动针对性强、效果好; ③满意度不低于平均水平。3 项各占 1/3 权重, 不满足则扣除	人员名单、专项活动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依据
		权益保障成效 (3 分)		对应权重分	录、满意度调查
		社会影响力 (3 分)	疗休养工作的社会宣传效果和示范带动作用	①市级以上媒体宣传不少于 3 篇；②工作经验被上级工会推广或肯定；③形成可复制工作模式。3 项各占 1/3 权重，不满足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宣传报道、上级表彰通报、经验材料
	可持续影响 (14 分)	基地管理机制可持续性 (4 分)	基地准入、考核、退出机制建设及执行情况	①建立准入标准和遴选机制；②建立定期质量考核制度；③建立动态调整机制；④考核结果与费用结算、后续合作挂钩。4 项各占 1/4 权重，不满足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基地管理办法、考核制度、评估记录
		服务标准化程度 (3 分)	服务内容、流程、标准的规范化建设情况	①制定统一服务规范和质量标准；②各基地服务内容流程基本统一；③建立投诉处理和改进机制。3 项各占 1/3 权重，不满足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服务规范文件、标准手册、投诉记录
		工作机制长效性 (4 分)	经费保障、名额分配、组织实施等长效机制建设情况	①经费保障机制稳定；②名额分配科学、向一线倾斜机制完善；③部门协同机制顺畅；④疗休养与健康管理、技能提升融合发展。4 项各占 1/4 权重，不满足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工作制度、经费文件、协作记录
		服务供给能力可持续性 (3 分)	疗休养服务供给能力的持续提升情况	①基地数量和类型持续优化；②疗休养内容不断丰富创新；③工作人员专业能力持续提升。3 项各占 1/3 权重，不满足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基地规划、创新记录、培训记录
	满意度 (4 分)	职工满意度 (2 分)	参与职工对活动整体的满意程度	综合满意度 $\geq 95\%$ 得满分，每降低 1%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	调查问卷数据
		基层工会满意度 (2 分)	基层工会工作人员对组织工作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 $\geq 90\%$ 得满分，每降低 1%扣 5%权重分，扣完为止	调查问卷、访谈记录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依据
		分)			

附件 2:

济南市总工会 2025 年度干部职工疗休养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打分原因
决策 (15 分)	项目立项 (5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分)	3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职工权益保障相关政策导向；契合山东省、济南市总工会提升职工生活品质的工作规划；属于市总工会法定职责范围，与部门职能高度匹配；纳入公共财政保障范畴，符合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无与同类项目重复设置情形。5 项评判要点全部达标，故得满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分)	2	项目严格按照规定程序申请设立，以济组发〔2017〕30 号文件为正式立项依据；年度活动方案经市总工会党组会集体研究审议后印发正式通知，审批文件齐全规范；事前履行了集体决策程序，结合年度预算开展了可行性研判。三项评判要点全部达标，故得满分。
	绩效目标 (4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分)	1.33	绩效目标紧扣职工疗休养核心工作内容，与项目实施范围高度匹配；450 万元财政预算与服务人次、人均费用标准相匹配，资金规模与任务量适配。年度 1125 人次的预期产出与实际完成 1861 人次差距较大，存在指标设置矮化问题。扣减 0.67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分)	1	项目已将总体目标细化为数量、质量、时效、效益类具体指标，核心产出指标（如疗休养人次、基地数量）设置了清晰可衡量的数值标准，与年度任务基本对应。但存在不足，职工身心健康改善、队伍凝聚力提升等效益类指标多为定性描述，缺乏明确量化判定基准，可考核性有待加强。综合扣减 1 分。
	资金投入 (6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分)	4	预算编制基于人均不超过 4000 元的政策标准，结合计划疗休养人次科学测算，论证依据充分；预算内容与基地服务采购、活动组织等核心内容完全匹配；预算额度严格遵循政策标准编制，测算依据清晰；450 万元资金规模与 1125 人计划任务量高度匹配。四项评判要点全部达标，故得满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打分原因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分)	2	资金分配以各区县、产业工会职工规模、一线岗位占比为核心测算依据，向医务、公安等人员较多的行业适当倾斜，测算逻辑清晰；资金重点保障一线职工、艰苦岗位职工、劳模先进等群体，与专项资金设立目的、年度工作重点高度匹配。两项评判要点全部达标，故得满分。
过程 (15 分)	资金管理 (5 分)	预算执行率 (1 分)	1	2025 年度财政专项资金 450 万元全部拨付使用，实际支出 449.13 万元。实际覆盖疗休养职工 1861 人次，预算执行率达到 99.81%，符合满分标准，故得满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分)	4	资金使用严格遵守财经法规和专项资金管理规定；资金拨付审批手续完整，实行与疗休养基地点对点直接结算模式；支出全部用于疗休养基地服务采购，符合预算批复用途；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违规情形。四项评判要点全部达标，故得满分。
	组织实施 (10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分)	3	已建立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资金核算、拨付流程合法合规完整，该项达标。业务管理层面以上级工会制度为执行依据，建立了基本活动组织流程，但本级未出台专门的疗休养业务管理细则，缺少明文的名额分配管理办法、基地服务质量考核制度、活动安全管理专项制度，相关要求散见于各类通知中，业务制度体系系统性、完备性不足。综合扣减 1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分)	6	项目实施全程遵守法律法规及上级工会管理规定，各批次活动严格按流程组织开展；项目档案资料齐全，每批次均对应完整报账材料，职工花名册、满意度问卷、结算凭证等资料归集留存规范，未发现流程不合规、资料缺失问题。故得满分。
产出 (35 分)	产出数量 (11 分)	疗休养职工人次 (4 分)	4	年度实际完成疗休养 1861 人次，超过 1125 人次的目标要求；一线职工占比达到 90%以上，符合向一线倾斜的政策要求；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参与人数较上年度稳步增长，覆盖规模持续扩大。三项评判要点全部达标，故得满分。
		合作疗休养基地数量 (2 分)	2	年度签约合作疗休养基地超过 10 家，涵盖日照、临沂、烟台、青岛、苏州等多个地域，布局合理，兼具海滨、温泉、文化体验等多种类型，服务供给能力充足，故得满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打分原因
		疗休养期数完成率 (2 分)	2	年度计划内疗休养批次全部按期完成，全年共组织 50-60 批次活动，期数完成率达 100%，符合满分标准，故得满分。
		重点群体覆盖情况 (3 分)	2	劳模先进、艰苦岗位职工等重点群体基本实现应覆盖尽覆盖，艰苦岗位职工占比达到 30% 以上。部分职工受工作时间不固定、组织难度大等因素制约，专项活动规模偏小、覆盖人数有限，未形成系统化专项保障模式。综合扣减 1 分。
	产出质量 (10 分)	疗休养服务达标率 (4 分)	4	所有合作疗休养基地均选自全国总工会、山东省总工会官方认定名录，食宿、服务、活动安排均符合合作协议标准，全年未出现基地服务不达标投诉，服务达标率为 100%，故得满分。
		安全事故发生率 (3 分)	3	2025 年度所有疗休养批次均未发生安全责任事故，实现安全零事故目标，故得满分。
		健康服务完成率 (3 分)	3	各基地按协议约定完成健康体检、理疗保健等全部健康服务项目，健康服务完成率达 100%，未出现缺项漏项情况，故得满分。
	产出时效 (9 分)	活动按期开展率 (4 分)	4	所有疗休养批次均按年度计划时间有序开展，6 月中下旬启动、11 月下旬收尾，各批次均按期成行，活动按期开展率达 100%，故得满分。
		费用结算及时率 (3 分)	3	实行“先活动后结算”模式，各批次活动结束后均及时与疗休养基地完成费用结算，结算凭证齐全，费用结算及时率达 100%，故得满分。
		报名遴选完成时效 (2 分)	2	各批次疗休养人员报名、遴选、公示、确认全流程均按时限要求完成，未出现超时影响活动开展的情况，故得满分。
	产出成本 (5 分)	成本支出有效性 (5 分)	5	项目人均费用低于 4000 元的政策标准，成本控制严格；资金全部用于疗休养核心服务，支出遵循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原则，无不合理开支，资金使用效益良好，故得满分。
效益 (35 分)	社会效益 (17 分)	职工身心健康改善效果 (4 分)	4	参与职工自我评估身心健康改善率达 90% 以上，普遍反馈疲劳缓解、压力释放效果明显；健康体检及理疗服务对职工健康状况改善起到积极作用，三项评判要点全部达标，故得满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打分原因
		职工凝聚力提升效果（4分）	4	疗休养活动有效激发职工工作热情，返岗后工作积极性提升明显；所在单位对疗休养工作认可度较高；职工对工会组织的归属感、认同感显著增强，三项评判要点全部达标，故得满分。
		政策知晓度提升（3分）	3	一线职工疗休养政策知晓率达85%以上；基层工会政策宣传发动到位，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政策知晓程度持续提升，三项评判要点全部达标，故得满分。
		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成效（3分）	2	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疗休养参与人数逐年增长，参与职工满意度不低于整体平均水平，第一、三项评判要点达标。但针对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的专项疗休养活动针对性不足，5天常规模式与该群体工作特性适配度不高，权益保障落地成效有待进一步提升。综合扣减1分。
		社会影响力（3分）	3	疗休养工作获得市级以上媒体宣传报道，工作经验得到上级工会肯定，形成了较为成熟的组织实施模式，具备示范推广价值，三项评判要点全部达标，故得满分。
	可持续影响（14分）	基地管理机制可持续性（4分）	2	已建立基地准入标准和遴选机制，全部从上级工会认定名录中遴选合作基地，第一项评判要点达标。但定期质量考核制度不够健全，未形成系统化的基地动态调整机制，考核结果与费用结算、后续合作的挂钩机制不够明确，基地全生命周期管理体系不完善。综合扣减2分。
		服务标准化程度（3分）	3	各基地基本遵循统一的服务框架，已建立基础的投诉处理和改进机制，第二、三项评判要点基本达标。
		工作机制长效性（4分）	3	经费保障机制总体稳定，财政资金保障良好；与各区县、产业工会的部门协同机制顺畅；疗休养与健康管理、文化教育逐步融合发展，第一、三、四项评判要点基本达标。但名额分配缺乏明文制度规范，以统筹调剂为主，向一线倾斜的长效机制精细化程度不足。综合扣减1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打分原因
		服务供给能力可持续性 (3分)	3	疗休养基地数量和类型持续优化，不断拓展新的合作基地；疗休养内容持续丰富创新，已计划推出 3 天短期周边疗休养产品适配不同群体需求；工作人员组织能力和服务水平稳步提升，三项评判要点全部达标，故得满分。
	满意度 (4 分)	疗休养职工满意度 (2 分)	2	通过第三方平台开展满意度调查，参与职工对疗休养活动的综合满意度达到 95%以上，符合满分标准，故得满分。
		基层工会满意度 (2 分)	2	基层工会工作人员对名额分配、组织协调、结算流程等工作的整体满意度达到 90%以上，符合满分标准，故得满分。
	合计			93.33

附件 3:

济南市总工会 2025 年度干部职工疗休养专项资金
项目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问题描述
项目决策存在的问题	1	绩效指标量化程度不足。职工身心健康改善、队伍凝聚力提升、政策知晓度提升等效益类指标多为定性描述，未设置明确的量化判定基准，指标可考核性、可验证性有待提升。
	2	绩效指标覆盖维度不全。指标体系对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专项保障、基地服务质量动态管控等细分领域覆盖不足，部分核心管理环节缺少对应绩效指标，未能全面反映项目全流程管理成效。
项目过程存在的问题	1	本级业务管理制度不完善。未出台专门的干部职工疗休养管理细则，名额分配规则、基地质量考核标准、活动安全管理要求等核心管理要求散见于各类年度通知中，制度体系系统性不足。
项目产出存在的问题	1	疗休养产品适配性有待增强。现有活动以 5 天左右中长期为主，与快递、灵活就业等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工作时间不固定、难以长期离岗的工作特性匹配度不高，组织动员难度较大。
项目效益存在的问题	1	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成效未充分释放。现有疗休养模式与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工作特性适配度不高，专项保障的精准性不足，权益保障落地成效有待进一步提升。
备注:	_____	